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市區重建局

大角咀活化計劃 - 第三期

1. 目的

- 1.1 本文件就市區重建局建議的「大角咀活化計劃 - 第三期」(以下簡稱「第三期改善工程」)項目諮詢各委員的意見。

2. 背景

- 2.1 市區重建局(以下簡稱「市建局」)於近年積極投入大角咀的重建發展及樓宇復修項目。為配合這些項目和完善社區的配套設施，市建局銳意優化連繫大角咀區內市建局相關項目的行人通道，進行「大角咀活化計劃研究」。市建局於 2007 年 4 月 26 日在油尖旺區議會上介紹研究的初步構思和範圍，並於 2007 年 6 月 14 日呈交區議會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討論。
- 2.2 市建局在 2008 年 8 月 28 日就第一期活化工程(即櫻樹街及櫻樹街休憩處美化工程)和第二期活化工程(即大角咀道/櫻桃街小園地美化工程和大角咀道及富貴街工程)諮詢油尖旺區議會，並得到議會支持，兩項工程均已順利竣工。
- 2.3 市建局亦於 2011 年就第三期改善工程展開地區諮詢工作，並於 2011 年 6 月 23 日諮詢油尖旺區議會，記錄於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的第二十三次會議記錄中，議員原則上支持第三期改善工程計劃，但邀請市建局在 2012 年再諮詢新一屆的區議會及其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對工程和項目的維修保養安排。
- 2.4 市建局已將第三期改善工程的深化設計諮詢有關政府部門意見，部份的設計和細節亦已按其意見相應調整，市建局會繼續與各部門跟進有關設計和細節，以取得他們的同意。

3. 項目概要和設計概念

- 3.1 爲了優化市建局在大角咀重建發展及樓宇復修項目附近的步行環境，造福社區，第三期改善工程將覆蓋大角咀八條主要街道(即福全街、晏架街、埃華街、松樹街、洋松街、杉樹街、櫟樹街及必發道)。工程範圍請參考附件一。
- 3.2 大角咀擁有豐富的地方特色，除洪聖廟反映傳統中國文化元素外，當區以不同的樹名作爲街道名稱。街道改善工程設計因此以‘城中翠林’作爲主題，按照各街道名稱作爲主要樹木綠化的依據，加上不同的灌木，建設綠色社區，使其成爲區內一大特色。
- 3.3 街道改善工程包括擴闊行人通道，更換行人路面鋪地物料，沿行人通道新加各類植物以增加層次感和提供遮蔭的環境。街道並加入特色的護柱及圍欄以提供舒適的步行環境。於重點位置使用花崗岩石鋪地並用石景襯托，在主要街道入口放置特色地標。爲原有的燈柱塗上漆油及更換裝飾燈罩。上述改善措施，全以行人視覺上及使用行人路時的舒適感爲主要目的。
- 3.4 爲配合以上的街道優化工程，部份現有泊車位，上落貨車位及電單車位會重新安排，但重點以不影響交通的流量爲原則。因市建局在大角咀的重建項目已吸納鄰近街道泊車位的部份需求，整個第三期改善工程，約有總數 15 個泊車位、14 個上落貨車位及 19 個電單車位被取消。
- 3.5 是項工程建議永久封閉一小段介乎塘尾道至松樹街之間的必發道，作改善地區環境之用途，成爲重點綠化位置，令行人有更舒適的等候過路處，並在福全街、櫟樹街和菩提街交界路口裝設新的交通燈控制過路處以改善行人過路安全。
- 3.6 因應預計未來的人流及車流交通增長，運輸署亦建議在福全街、松樹街、埃華街和櫟樹街的交界路口裝設交通燈號及過路處，市建局會考慮協助運輸署進行有關工程。
- 3.7 我們已就以上 3.4 和 3.5 條目的建議徵詢運輸署的意見，而運輸署亦對於這些有關改善道路環境和交通佈局的措施表示原則上支持。

4. 計劃實施時間

- 4.1 爲了減輕對附近居民及商戶的影響，按草擬的工程時間表，整個第三期活化項目將分四個階段進行，施工時間大概爲期三年(請參考附件二)。
- 4.2 第一階段工程範圍覆蓋部份的福全街、埃華街、大角咀道和合桃街，若得到各相關政府部門同意，工程預計於 2012 年第一 / 二季展開，民政事務署現已開始諮詢工程附近的居民和商舖。
- 4.3 市建局將會於不同工程階段，向油尖旺區議會適時匯報，聽取意見。

5. 保養和維修安排

- 5.1 市建局已就工程內各項目部件的保養和維修諮詢有關政府部門，部門大致同意負責大部份部件的保養和維修，但表示未能負責接管以大角咀爲特色的非街道設施部件，包括：
 - 5.1.1 行人道的特色地標 (除了福全街/大角咀道和福全街/塘尾道街口的行人道)。
 - 5.1.2 圍欄的特色牌匾。
 - 5.1.3 石景擺設 (綠化植物旁的襯托)。
 - 5.1.4 特色彩旗 (懸掛在燈柱)。

- 5.2 市建局的顧問公司相信以上的部件，大致不會需要特別保養。市建局現提議及希望委員可以考慮在工程完成一年保養期後接收及管理以下的部件。如委員接受此提議，本局暫估算保養、損壞後更換和更新有關部件的大概費用為：

	工程項目部件	預計費用 (\$港幣)
5.2.1	行人道的特色地標 - 損壞後更換	3,000/ 1 件
5.2.2	圍欄的特色牌匾 - 損壞後更換	4,000/ 1 對
5.2.3	石景擺設 - 損壞後更換 - 清潔和除污垢 (如有需要)	2,000/ 1 件 500/ 1 次 1 件

- 5.3 如委員討論後決定不接管上述部件和負責其保養等費用，市建局將會把這些部件從第三期改善工程中剔除，以方便日後管理。
- 5.4 至於懸掛在燈柱的特色彩旗，市建局將會在工程完成一年保養期後，拆掉特色彩旗。如委員會有需要保留彩旗掛架，市建局可以安排留下以方便日後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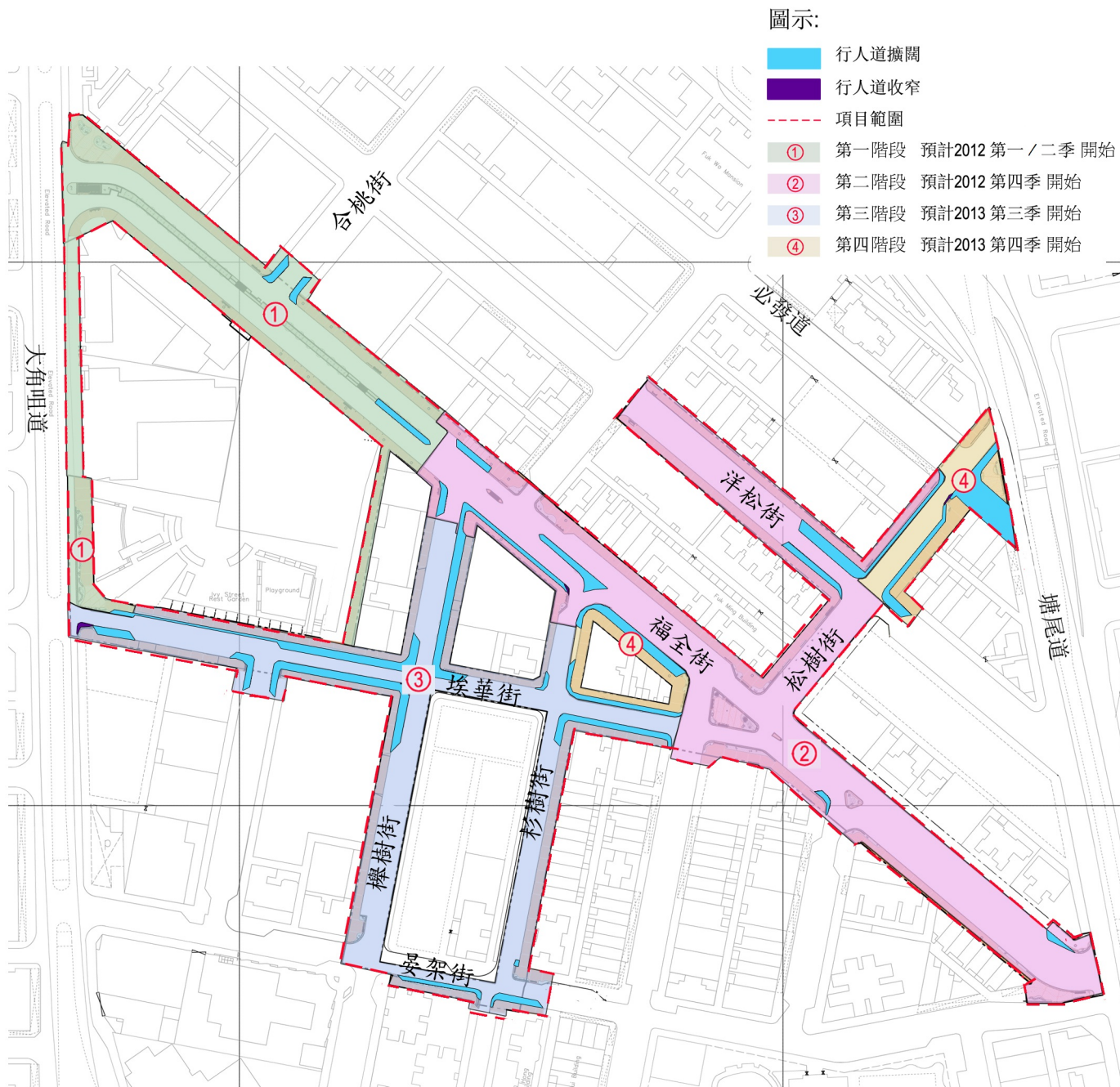
6. 總結

- 6.1 請委員備悉本文第 4 部份所載的預計工程時間，以及就第 5 部份決定委員會會否接管有關部件和負責其保養等費用。
- 6.2 大角咀活化計劃第三期，以「城中翠林」概念，將自然環境帶入市區之中，透過優化街道，改善區內的步行環境和增加綠化空間，從而提升社區的氣氛，增添活力。

市區重建局
2012 年 1 月 20 日



大角咀活化計劃 - 第三期項目範圍



大角咀活化計劃-第三期預計工程時間表